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

市监质函〔2025〕266号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推动开展 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创新试点和 百城质量提升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部署,更好发挥质量在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探索培育建设质量强县(区、镇)的特色模式和路径,因地制宜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根据《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工作方案》要求,总局决定开展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创新试点和百城质量提升活动。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创新试点和质量提升活动的目的

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不搞命名授牌,关键是要通过激发城市内生动力,有针对性制定实施质量发展战略,实现质量效益型发展。为加强工作指导,适应不同类型城市发展特点,创新试点和质量提升活动旨在总结凝练培育建设的典型做法,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路径,推动培育建设走深走实、取得实效。

二、主要工作内容

(一)培育建设创新试点。

1. 试点方向。为探索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特色模式和路径,市场监管总局将聚焦培育建设重点任务,围绕新型质量治理机制创新、现代质量政策制度创新、不同类型城市发展模式创新、区域质量发展合作创新、质量工具方法应用创新、质量基础设施系统集成融合应用创新等 6 个方面,征集并部署一批试点任务。

2. 试点征集。试点对象为前期自愿参与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工作、纳入培育库的城市(以下简称培育建设城市)。培育建设城市结合自身情况,自愿提出试点申请,形成试点方案(附件 1),报送所在地省级市场监管部门。省级市场监管部门统筹做好推荐工作,推荐的试点应具备开展工作的基础和条件,方案切实可行。各地向市场监管总局推荐的试点数量原则上不超过 3 个。市场监管总局在各地推荐的基础上,组织论证后,确定试点任务。

3. 试点实施。试点过程中,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与试点单位加强沟通,及时总结工作成效,依托中央主流媒体等传媒渠道,加大宣传力度,推广成功经验。市场监管总局组织有关方面和试点单位共同凝练经验做法,分批制定发布培育建设指导性技术文件。

(二)百城质量提升活动。

1. 活动方向。各培育建设城市在开展 2025 年度活动时,要

紧扣大力提振消费、推动特色产业提质增效、促进城乡融合发展、降碳减污扩绿、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改善民生等方面,选好质量工作主攻方向,紧密结合城市重大项目、重要平台建设等,更好发挥质量作用,打造特色活动品牌,取得标志性成果。

2. 活动内容。鼓励培育建设城市立足自身定位和发展实际,围绕重点领域、特色产业、优势产品和服务等,结合质量强企、质量强链工作推进,每年选定一个主题,开展特色质量提升实践活动,“一县一品”以小切口推动质量大提升。

3. 活动征集。培育建设城市结合实际和活动方向,自主策划活动。省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指导,推动本地区培育建设城市开展创新实践活动,对于特色鲜明、预期成效突出的可填写相关材料(附件2),向市场监管总局进行推荐。各地推荐的数量原则上不超过5项。市场监管总局在各地推荐的基础上,组织论证后,纳入2025年度百城质量提升重点活动。

4. 活动实施。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综合运用各类质量工具,支持培育建设城市开展特色创新实践活动,及时总结经验、成效,加强宣传推广,扩大影响力。

三、工作要求

鼓励各培育建设城市因地制宜开展创新试点和质量提升活动,细化工作安排,加强条件保障,推进试点任务和特色活动落实落细、取得实效。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工作指导和政策支持,

及时回应培育建设城市需求,帮助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推动工作有序开展。创新试点和质量提升活动要严格落实为基层减负要求,不得增加基层负担。

请各省级市场监管部门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前,通过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数字化服务平台(<https://zlqx.caqit.org.cn>)报送推荐的创新试点和质量提升活动材料(附件 1、2、3)。

联系人:质量发展局 张 俭 010—82262046

数字化平台 律云飞 010—53897511 18701550483



(此件不公开)

附件 1

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创新试点方案

(模板)

一、试点单位名称

试点单位应为前期自愿参与并纳入质量强县(区、镇)培育建设库的有关县、区、镇等县级城市。

二、试点方向

- ☐ 新型质量治理机制创新
- ☐ 现代质量政策制度创新
- ☐ 不同类型城市发展模式创新
- ☐ 区域质量发展合作创新
- ☐ 质量工具方法应用创新
- ☐ 质量基础设施系统集成融合应用创新
- ☐ 其他: _____

(注:试点方向可选择不超过 2 项。其中,新型质量治理机制创新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工作统筹协调、质量发展改革等机制创新;现代质量政策制度创新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激励、质量融资增信、质量人才发展、生产服务专业化水平和生活服务品质提升等制度创新;区域质量发展合作创新包括但不限于区域质量协同发展、城市之间合作互助等机制创新;不同类型城市发展模式创新包括但不限于城市立足产业功能县、农业功能县、生态建设县等不同功能定位,探索适应自身特色的城市质量发展路径;质量工具方法应用创新包括但不限于先进质量管理模式导入、数字化质量管理技术应用、城市特色品牌培育推广等赋能县域发展。质量基础设施系统集成融合应用创新包括但不限于推动质量基础设施资源共建共享共用机制创新、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模式创新等。)

三、试点任务

试点任务应围绕试点方向和主要工作内容进行凝练,重点突

出、任务明确,字数控制在 40 字以内。

四、试点工作基础

推进试点任务所具备的条件,前期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试点任务的创新性和推广性,字数控制在 400 字以内。

五、试点主要内容

字数控制在 200 字以内。

六、试点工作安排

试点周期为 2025 年至 2026 年,按季度明确主要工作内容及保障措施。字数控制在 400 字以内。

七、预期成果展望

到 2025 年底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到 2026 年底试点完成时取得的成果。

试点单位(盖章)

2025 年 月 日

附件 2

百城质量提升推荐活动方案

(模板)

一、城市名称

二、活动方向

- | | |
|------------------------------------|-------------------------------------|
| ☐ 大力提振消费 | ☐ 推动特色产业提质增效 |
| ☐ 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 ☐ 降碳减污扩绿 |
| ☐ 整治“内卷式”竞争 | ☐ 改善民生质量实事 |
| ☐ 其他:_____ | |

三、活动名称

活动名称应围绕活动方向和主要内容进行凝练,突出城市发展实际与特色,字数控制在 40 字以内。

四、主要内容

字数控制在 200 字以内。

五、时间安排

活动时间为 2025 年度,按季度明确主要工作内容及保障措施。字数控制在 300 字以内。

六、预期成果

活动将取得的主要成果和预期效果。

附件 3

培育建设创新试点和百城质量提升活动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_____

一、培育建设创新试点

序号	试点方向	试点名称	试点单位
1			
2			
3			

二、百城质量提升推荐活动

序号	活动主题方向	活动主题名称	开展活动城市
1			
2			
3			
4			
5			